

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公告编号：2019-069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 年 10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华夏东路 811 号上海南青华美达酒店海景海怡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70,456,70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8.637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张志宏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3 人，董事汪勤先生、独立董事丁小银

先生、独立董事孙军军先生和独立董事姜明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0,224,600	99.9373	232,109	0.0627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076,700	89.9468	232,109	10.0532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张志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施诗、唐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

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16 日